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资产价值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按资产类别进行了测试，对存在的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及说明

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1,482.38 万元，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应收账款	1,325.48	8.25%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及单项预计信用损失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应收款	356.54	2.22%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及单项预计信用损失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	44.16	0.27%	按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	84.06	0.52%	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4,101.49	25.52%	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商誉	5,570.65	34.66%	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合计	11,482.38	71.43%	

备注：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074.50 万元。

三、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较大的情况说明

1、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说明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合同资产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公司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 组合 1 应收政府性质款项
- 组合 2 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 组合 3 应收一般客户款项或其他款项
- 组合 4 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公司 2021 年度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及单项预计信用损失率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25.48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6.54 万元。

2、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说明

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2021 年度公司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101.49 万元。

3、商誉计提减值准备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作为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度终了时，公司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实施减值测试，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5,570.65 万元，占 2021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比例为 34.66%，具体情况如下：珠海市清新工业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清新”）、潍坊东江环保蓝海环境保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东江”）、盐城市沿海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沿海固废”）、合肥新冠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冠”）根据其目前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因收购以上四家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迹象，且聘请资产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分别对其项目资产组（含商誉）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根据评估报告，报告期内分别对珠海清新计提 44.94 万元、潍坊东江计提 4,077.91 万元、沿海固废计提 834.39 万元、合肥新冠计提 613.41 万元的商誉减值准备。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11,482.38 万元，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772.52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9,772.52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为 19,150.6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74.50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据充分，体

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6 日